

**中國深圳辦事處**

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 5002 號  
地王商業中心 1210-1211 室  
電話：+86 755 8268 4480  
傳真：+86 755 8268 4481

**中國上海辦事處**

上海市徐匯區斜土路 2899A 號  
光啓文化廣場 B 樓 603 室  
電話：+86 21 6439 4114  
傳真：+86 21 6439 4414

**中國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東城區燈市口大街 33 號  
國中商業大廈 408A 室  
電話：+86 10 6210 1890  
傳真：+86 10 6210 1882

**新加坡辦事處**

36B, Boat Quay  
Singapore 049825  
Tel: +65 6438 0116  
Fax: +65 6438 0189

## 新加坡公司註冊套裝 #SGLLC01

### 公司註冊加公司秘書加註冊地址

為可以自行提供新加坡居民出任董事的投資者而設的新加坡公司註冊套裝 — 適用於能自行提供新加坡當地居民出任董事，並自行辦理銀行開戶手續之投資者。

#### 一、 新加坡公司套裝 #SGLLC01 - 服務範圍

##### 1、 註冊前後的註冊及存檔工作

- (1) 名稱查重、申請預留公司名稱
- (2) 編制公司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其他註冊相關文件
- (3) 本公司的專業註冊服務費
- (4) 支付新加坡公司註冊處的（會計及企業管理局，ACRA）註冊登記費
- (5) 電子版公司註冊證書
- (6) 訂制一個公司套裝，內含公司印章，股票書，成員登記冊，董事登記冊及會議記錄冊等文件
- (7) 首次董事會會議記錄（或董事會書面決議案）
- (8) 編制開設公司賬戶的會議記錄（或決議案）

##### 2、 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啓源為客戶之新加坡提供為期一年的代理公司秘書服務。該項服務包括如下內容：

- (1) 遵從新加坡公司與商業註冊局(ACRA) 中有關公司秘書的規定；
- (2) 出任新加坡公司代理公司秘書一年；

3、 提供公司註冊地址

由啟源提供為期一年的新加坡的地址作為公司的註冊地址，以滿足新加坡公司法對註冊地址的要求。

套裝全部費用 = 1 + 2 + 3 = 1,300美元

二、 付款時間及辦法

本公司要求全額收取服務費用後才開始辦理註冊手續。本公司接受現金、銀行轉帳及匯款，[具體付款方式請點擊此處參閱](#)。

三、 新加坡私人公司註冊程序

- 1、 確定擬用公司名稱可用後，客戶以電郵、傳真、郵寄方式把下文所列註冊資料及文件提供給本公司（並下載新加坡公司註冊表格，然後填寫妥當及電郵或傳真回本公司）。同時，客戶支付啟源的服務費用。
- 2、 啟源然後於新加坡會計及企業管理局進行名稱查重。如果名稱可以使用，啟源會同時辦理名稱預留公司工作。
- 3、 啟源編制公司註冊所需文件，包括公司章程及董事委任文件等，然後該等文件寄給客戶簽署。客戶收到文件後，根據指示在指定的位置簽署，然後把全部已簽署之註冊文件寄回本公司。客戶也可以到本公司的各個辦事處簽署上述註冊文件。
- 4、 啟源把擬註冊公司之公司章程提交給新加坡會計及商業登記局並繳納指定金額的註冊費。新加坡會計及商業登記局進行文件審閱，如果沒有問題，一般會於第二個工作日簽發電子版公司註冊證明書（Certificate of Incorporation）。
- 5、 新加坡會計及商業登記局簽發公司註冊證書，本公司派員領取註冊證書。與此同時，提交步驟二所列的其他註冊文件。

- 6、 在收到公司註冊證書後，啟源會著手進行後註冊工作，例如印製公司章程，訂製公司印章等。
- 7、 召開首次董事會會議以處理公司註冊之各項事宜，例如租用辦事處、開設銀行戶口等。
- 8、 完成所有手續，把註冊文件寄給客戶。客戶也可以到啟源的各個辦事處領取註冊文件。

#### 四、 註冊新加坡公司所需時間

從我們收到客戶簽署妥當之註冊文件算起，整個註冊程序需時約 1 個星期。即在大部份情況下，客戶應該可以在 1 個星期內收到整套公司註冊文件。

#### 五、 註冊新加坡公司所需文件及資料

開始辦理公司註冊手續前，客戶需要向啟源提供以下資料和文件：

- 1、 擬用公司名稱；請提供兩至三個擬用名稱。公司名稱只可以是英文。
- 2、 每個股東及董事的身份證（新加坡居民）或護照（非新加坡居民）影印本及住址證明文件（例如水電費單、電話費單或者銀行對帳單）；如股東是法人團體，請提供公司註冊證書和註冊地址；如果股東為另外一個法人團體，則提供該法人團體的註冊證書（營業執照）及註冊地址。
- 3、 公司的註冊資本金額及股份分配比例。如非特別說明，公司之實際發行資本為 1 新加坡元。

## 六、新加坡公司註冊成立後客戶可得到之文件

有限公司註冊手續辦理完畢，我們會把下列文件寄給客戶存檔（客戶需要向銀行提供下列部分文件方可開設帳戶）：

- 1、 新加坡公司註冊證明書
- 2、 章程大綱和章程細則 3 本
- 3、 一個金屬印章，上面刻有可閱形式的公司名稱，作為公司鋼印，以簽立契約。
- 4、 一個刻有公司名稱和【代表公司】字詞的膠印。公司高級人員代表公司簽訂生意合約時使用這印章。
- 5、 一本法定的記錄冊，該記錄冊用於記載董事和秘書，成員登記冊及會議記要等資料或文件。
- 6、 二十份空白股票
- 7、 委任首任董事，秘書和註冊地址通知書等文件